



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会议

第二届会议

2021年11月29日至12月3日，纽约

工作方案草案

	11月29日 星期一	11月30日 星期二	12月1日 星期三	12月2日 星期四	12月3日 星期五
上午10时至下午1时	会议开幕(项目1) 核可会议主席 (项目2) 会议主席讲话 (项目3) 秘书长讲话(项 目4) 大会主席讲话 (项目5) 通过议程(项目6) 工作安排(项目 7-9) 一般性辩论(项 目10) ^a	一般性辩论(项 目10)(续) (包括应邀参加 的观察员国、国 际原子能机构、 禁止化学武器 组织和生物武 器公约执行支 助股的发言)	专题辩论(项目 11)(续)	专题辩论(项目 11)(续, 如有需要)	审议和通过报告 (项目12)(续)
下午3时至 6时	一般性辩论(项目 10)(续)	专题辩论(项目 11)(就建立中东无 核武器和其他大 规模毁灭性武器 区的各个方面交 换意见, 包括详细	专题辩论(项目 11)(续)	审议和通过报告 (项目12)	审议和通过报告 (项目12)(续) 其他任何事项(项 目13) 会议闭幕(项目14)



11月29日
星期一

11月30日
星期二

12月1日
星期三

12月2日
星期四

12月3日
星期五

探讨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条约和路线图的要约)

^a 建议一般性辩论每次发言的时长保持在 10 分钟以内。